

## 谈莫奈的光与色

王莉函

( 郑州大学 美术系, 河南 郑州 450001 )

[ 摘要 ] 莫奈对光色的专注远远超越物体的形象,使得物体在画布上的表现消失在光色之中。他让世人重新体悟到光与自然的结构。他的油画所散发出的光线、色彩、运动和充沛的活力,超越了以往绘画中僵死的构图和不敢有丝毫创新的传统主义。在莫奈眼里,一切物体都失去了它们固有的“形”,而只是以色块的形式出现,一切物体只因颜色和光而存在,其他的一切皆可忽略,这与学院派绘画注重构图和造型的传统相比,显然有了根本性质的不同。

[ 关键词 ] 莫奈; 风景; 光线; 色彩

克劳德·莫奈(Claude Monet,1840-1926),印象派代表画家。他对光色的专注远远超越物体的形象,使得物体在画布上的表现消失在光色之中。他让世人重新体悟到光与自然的结构。他的油画所散发出的光线、色彩、运动和充沛的活力,超越了以往绘画中僵死的构图和不敢有丝毫创新的传统主义。

幼时的莫奈在法国北部港口阿佛尔上学。那时,莫奈唯一的爱好就是绘画,15岁的莫奈在当地已小有名气,他的漫画在文具店里展出并出售,价格为每幅20法郎。由画商介绍结识风景画家欧·布丹(Boudin),受布丹影响莫奈对大自然充满着热爱,开始学习用油画和素描来画风景。1874年,莫奈的一幅海景画在巴黎展出,它描绘的是画家在哈佛港口看日出的情景:晨雾弥漫,一切形体似均消融在这浓重的雾气中,三只小船在波光粼粼的水面上行驶,雾气弥漫,隐约可见对岸的港口;一轮橘红色的太阳缓缓升起,破开迷雾把光线洒在水面上,水面像金子般闪闪发光。画家似乎只用颜色涂抹了儿笔,就使水和雾在不同的形式上产生了和谐,把这奇妙的景象描绘得淋漓尽致。在这幅作品中,传统意义上的内容和题材不见了,光和大气成了作品的主题,这种细腻单纯而简约的描绘方式,与当时追求理想效果的学院派绘画大异其趣。这幅画就是后来著名的《日出·印象》。在展出时,这幅画引起了许多争议,一名记者攻击它是“对光和真实的否定”,并以嘲讽的口吻称之为“印象派”。

莫奈一生致力于对风景的描绘。他的画记录了从大自然中得到的稍纵即逝的瞬间印象。他曾说过:“当你去画画时,要设法忘掉你面前的物体,一棵树、一片田野。只是想这是一小块蓝色,这是一长条粉红色,这是一条黄色,然后准确地画下你所观察到的颜色和形状。直到它达到你最初的印象时为止。”综观整个西方绘画的发展史,从文艺复兴甚至古希腊、罗马开始,宗教和神话题材一直是作品永恒的主题。画家们不厌其烦地描绘着陈陈相因的神话、宗教传说,并为帝王勋爵们绘制歌功颂德的离意画、历史画、肖像画,这种描绘“天上生活”的高贵题材和优雅风格经久不衰。直到17世纪初,这种画风才被逐渐打破,直接描绘平民生活和人间风光的作品才逐渐出现。但是,这时候的风景还是作为人物画的背景出现在画面

里,壮阔的风景只是为了表现那渺小的“人物”形象,直接以自然风光为主题的画作还没有出现。印象派则突破这种传统,直接而对大自然,描绘富于真趣的自然风光,而莫奈则是其中成绩最突出的一位。在他的所有画作中,风景画占绝大部分,人物画和故事画则只是一小部分。他用自己独特的视角发现了别人发现不了的大自然独到的美,认为任何景物都不能和大自然的美相比,大自然是光的载体,色的彩虹,当人以最精微的灵敏抓住它时,便会感觉到它的摄人心魄的美丽和无与伦比的美妙。

莫奈很重视笔触,笔触成为色彩表现的灵魂。不同的笔触能表现出事物不同的质感和动势,他运用不同的笔触充分表现色彩以符合自然的本来面貌。在他29岁时开始和雷诺阿共同在塞纳河畔写生,他们为水面上闪烁而晃动不已的光波所激动,为迅速变幻的丰富色彩所迷惑,于是自然而然产生了迅速粗犷的笔触和灿烂斑驳的色块。他们在迅疾挥毫中获得了捕捉瞬间即逝的印象的有效方法。他让散涂的笔触急躁地涌上画布,给画面上最暗的阴影区也带来色彩。这是观察和描绘世界的一种新方式。在此之前,甚至风格接近印象派画家的那些人的作品,也都遵循了明确约定的技法:阴影始终采用中间色调,画面本身由清晰的明暗色块构成,仿佛补缀在油画布上,与此同时,光作为自然现象,其唯一的作用是烛照,以揭示物象和结构中的美,而不具备自身的特性。但莫奈和他的画家同行却认为形体不是被照亮的,光本身就是自然的有机组成部分之一,它不仅表现了我们周围物质世界不断变化的条件,并且传达出本身处于流动中的时间感。自然界不存在孤立单一的颜色,实际上,它们的色彩随着受光量的大小而起变化。莫奈便是第一位以他的绘画深入探讨这种视觉现象的艺术家。莫奈并不想按照我们已知而习惯的状态去描绘物体,他要尽可能准确按照我们所见的状态去表现它们。这个目标不是抽象的理论,它来自自然本身和莫奈本人的敏感。为实现这个目标,莫奈必须发明新的表现方法,确立新的画风,因为传统的方法和风格已证明全然不再能适用。在他的画中,色即是光,空气也具有动感,空间则靠光线和空气的相互作用来构成。每一笔都同前一笔分离开来,其间没有转换过程或细微差异,这些已经没有必要,因为,如果画家的观察是准确的,形象将会自然而然地在

作者简介:王莉函(1985-),女,江苏东台人,郑州大学美术系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美术学。

观赏者的眼中组合起来。莫奈对光和色的描绘达到了出神入化的境界,把我们带入到一个从未体验过的崭新世界:

第一,还色彩以本真面目。按物质本性和常识而论,世间万物皆有其固有色彩,如树叶是绿色的,天空是蓝色的等等,但在不同光照和周围环境极其复杂的反光之中,任何物体的色彩变化都是很丰富的,因此在绘画中,表现的色彩应该是千变万化的,不受所谓“固定色”的束缚。莫奈发现了这一特点,企图打破人们头脑中传统的固有色观念,还色彩以本真的面目。在莫奈的画中,完全不像传统绘画以颜色的深浅来表现明暗,以室内营造的光线来制造凹凸的效果,以在人们头脑中根深蒂固存在的固有色表现司空见惯的日常事物,他追求的是生动、跳跃的自然色彩,抓住日光照耀的瞬间,给人感受的是万物生长着的鲜明的世界。所以,他画出来的阴影是蓝色的,而不是黑色的;草地有时是红色的,而不是绿色的;河水是黄色的,而不是蓝色的……在当时,这种画法很不被人理解,甚至受到嘲笑和攻击,但莫奈最终以他的大胆、独创和新颖赢得了越来越多人喜爱。

第二,捕自然以瞬间整体印象。阳光是大自然光的唯一源泉,一天各时辰因光照的强弱与角度的不同,自然景物在各种光照下会出现丰富多彩、千变万化的现象。即使是同一主题,在不同的时空、不同的条件下,给人的瞬间印象也是不同的,所以捕捉瞬间印象成为莫奈等印象主义者热衷的主题。从规律上说,尽管世间万物变化多样,无论什么变化都可用光学、光谱学和色彩学的科学原理解释;但对艺术家来说,大千世界的无限变化只能通过眼睛直接观察而得,所以对光与色的感受就发展成莫奈最敏感的一根神经,表现大自然在某时某刻的面貌就成为艺术家竭力追求的目标。他想记下光影闪动的瞬间,想区分出这一分钟和下一分钟景物出现面貌的不同,所以莫奈画了许多连作,表现同一主题在不同时间、光线和氛围中变幻无穷的外相,像《自杨树》、《麦草堆》等都是如此。

为了加强画面的整体效果和色彩的明亮度,给观者一种整体印象和瞬间真实感受,莫奈还使用了一种新的油画技法——碎色拼接法,即在画布上把各种不同色彩的碎点或碎块紧密拼接在一起,在远处看来各色相混而形成新的亮丽之色,例如黄蓝色碎块拼接后看似绿色。这样一来,既保持各色的纯度,又提高了混合的亮度,效果更为丰富,尤善于表现光影闪烁的景物与瞬间即逝的印象。这一方法的创新得益于当时光学和色彩学的发展。莫奈从挂

毯染色化学家舍夫勒尔的色彩理论中得到启发,并应用于绘画实践。所以,莫奈的画近处看去就好像一大片明亮色彩的胡乱涂抹;而离开一此距离看,便会看出清晰构图和明丽景色,在整体效果上关妙至极,往往给观者一种美到目眩的感觉。

第三,给形体以光色感应。莫奈作画时,通常以对色调与光的感应代替对物象形体的观察,光色的知觉从贴近真实感向色彩与光的独立价值提升,形与色互相渗化。莫奈曾告诉一位年轻的美国艺术家:“当你外出作画时,试着忘掉出现在你面前的对象——一棵树,一幢房子,一片田野或任何其他的东西。你只想,这是一小块蓝方块,这里是一个粉红色长方形,那里是一条黄色带,按这样画出来的正是人所看到的物体,准确的颜色和形状,直到它与你面对风景时获得的印象一致。”他甚至说他希望一生下来就是个瞎子,然后骤然间恢复视力,这样他就能以这种方式作画,而且不知道出现在他面前的对象是什么了。在莫奈眼里,一切物体都失去了它们固有的“形”,而只是以色块的形式出现,一切物体只因颜色和光而存在,其他的一切皆可忽略,这与学院派绘画注重构图和造型的传统相比,显然有了根本性质的不同。

在以前的学院派眼里,一切绘画都是通过物体的轮廓和明暗显现出来,画家作画就是要画出物体的形状、轮廓以及透视的感觉。不管是新古典主义大师安格尔,还是浪漫主义的德拉克洛瓦和现实主义的库尔贝,在作画的原则上他们始终关注的是造型和构图,是可以给观众细腻逼真感觉的传统绘画模式。到了莫奈这里,则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造型和构图不再是他最关心的问题,他把色彩和光的独立价值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以光、色表现自己所感受到的一切。在莫奈画中已打破了传统绘画色彩的“板结”,在视觉中将色彩全部分解,形成多种鲜明的色彩。因为太阳分解了坚实的形,模糊了清楚的轮廓,重量和距离都出现为骚动的、耀眼的极小的分子,一切是光,瞬息之间,在一幅幅画上,颤动着的、闪烁着的画面便以它的丰盛使我们眼花缭乱,就好像我们在一个盛夏的早晨一觉醒来所得的印象。光和色的闪动销蚀了物体的形和质量感,视觉对形和质量感的敏感退缩了,对光和色的综合和提纯能力却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正是这种探索,使他捕捉瞬间印象的画作出现出光照时刻的真实可信度和空灵无限的感觉。